

证券代码：002801

证券简称：微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9

#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是 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现有总股本 229,632,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2,041,950 股后的 227,590,05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微光股份	股票代码	00280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何思昀	王楠	
办公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兴中路 365 号	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兴中路 365 号	
电话	0571-86240688	0571-86240688	
电子信箱	service36@wgmotor.com	service37@wgmotor.com	

### 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□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750,453,736.11	682,255,676.14	10.0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72,409,009.64	154,878,388.67	11.3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54,870,718.62	151,788,060.89	2.03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27,217,523.98	109,224,369.09	16.47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75	0.67	11.9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75	0.67	11.9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0.04%	9.94%	0.1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,161,728,251.91	2,109,165,433.13	2.4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753,601,558.75	1,654,384,800.31	6.00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7,755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何平	境内自然人	39.38%	90,417,600	67,813,200	不适用	0
邵国新	境内自然人	25.31%	58,125,600	43,594,200	不适用	0
杭州微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3.62%	8,315,420	0	不适用	0
张为民	境内自然人	2.81%	6,458,400	0	不适用	0
胡雅琴	境内自然人	1.41%	3,229,200	0	不适用	0
何思昀	境内自然人	1.41%	3,229,200	2,421,900	不适用	0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76%	1,744,010	0	不适用	0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72%	1,653,467	0	不适用	0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68%	1,568,795	0	不适用	0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0.37%	842,44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控股股东何平和自然人股东胡雅琴为夫妻关系，自然人股东何思昀为何平和胡雅琴之女，上述三大股东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性。第二大股东邵国新和第四大股东张为民为夫妻关系，上述两大股东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性。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持股 5% 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#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## 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### 三、重要事项

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公司及子公司信托理财余额 44,093.03 万元，其中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理财产品余额 40,751.66 万元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2023 年度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,375.83 万元，2024 年度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,040 万元，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,415.83 万元；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理财产品余额 3,341.37 万元（本报告期收回该项信托理财本金 321.45 万元，累计收回该项信托理财本金 1,658.63 万元），2022 年度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,350 万元。上述信托产品投资款项的收回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如果未来相关信托产品出现较大的影响回款预测的事项，则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也会发生相应变化，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\_\_\_\_\_

何平

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